

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448桃園市平鎮區環南路300號

承辦人：余貞儀

電話：03-4918239#240

電子信箱：yu55491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興國教字第109000571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090005711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本市109年國中小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

一案，請貴校務必派員報名參加發明展教師說明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政府教育局109年2月25日桃教資字第10900110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09年9月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校一樓視聽教室。

三、請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務必推派至少1名教師（承辦組長或參加教師）參與，參加人員請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（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）登入系統報名（活動編號：J00025-200800004），全程參予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請惠予參與人員於課務自理原則下公(差)假登記。

四、本發明展訂於109年9月9日（星期三）起至109年9月30日

教導處

109/08/28 15:44



1090005065

有附件

子文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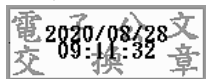
3

(星期三)止線上報名與初審送件，10月初辦理初審，請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至少1隊報名參加。本屆發明展競賽報名網址<http://163.30.137.9/inventor108>。

五、檢附教師說明研習時間表及競賽報名事項摘要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、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